

台灣人權促進會
第十六屆第三次執委會
會議記錄
2000/4/10

出席執委：林峰正、陳俊宏、黃文雄、劉靜怡、賴秀如、許章賢、魏千峰、薛欽峰、艾琳達
列席人員：顧玉珍、吳佳臻、郭松穎、陳素如
紀 錄：郭松穎

【專案報告及決議事項】

1. 國家人權委員會
該小組召集人黃文雄報告目前進度，經由管道接觸促使阿扁於就職演說中公開發出承諾設立國家人權委員會。
2. 成立全國性社團一案將由魏千峰擔任召集人，並於四月底完成章程草稿。
3.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委託人權手冊編寫，小組召集人陳俊宏已完成初稿，並將與其會商出版事宜，及釐清版權問題。
4. 蘇建和案召集人賴秀如報告未來推動工作，於 520 總統就職前以「一人一信」、「行動劇」、「刊登營救廣告」等方式進行。另外由安排林峰正、賴秀如與葉菊蘭委員會面商談該案。
5. 編寫人權叢書：蘇案，由陳俊宏擔任召集人。
6. 關於發表聲明建請新任總統特赦、減刑一案，執委會決議請李勝雄律師撰寫聲明稿，再由台權會辦公室發佈。

下次執委會時間：五月五日

回函

1. 同意上述決議
2. 針對上述決議另有建議 _____
3. 參加五月五日執委會 便當 (素食) 不用準備便當
4. 下次執委會請假

簽名：_____ 月 日